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7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保证人：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4年1月30日证监基金字[2004]9号文批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4年3月2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但本基金可以为投资者控制本金损失的风险，并由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7年3月2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6年12月31日，所披露的投资组合为2006年4季度的数据（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报业大厦十九层
法定代表人：彭越
成立日期：2001年5月28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包括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基金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联系人：徐菡
电话：010-58163060
传真：010-58163090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28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号文)设立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权结构为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29%）、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29%）、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21%）及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21%）。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发起设立基金、基金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

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人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合规及内部控制委员会、人力资源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三个专业委员会，有针对性地研究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相关情况，制定相应的政策，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切实加强对公司运作的监督。

公司监事会由三位监事组成，主要负责检查公司的财务以及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

公司具体经营管理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根据经营运作需要设置投资管理部、研究部、市场营销部、国际合作与产品开发部、企业年金与机构理财部、运作保障部、信息技术部、人力资源部、综合管理部、监察稽核部等十个职能部门，并成立了北京分公司和上海分公司等两个分支机构。此外，公司还设有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彭越先生：董事长，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最高人民检察院，曾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蒋辉先生：副董事长，经济学博士后。曾任西南财经大学统计系教师，海南省富南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经理，海南港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经理，中国证监会重庆证监局机构部主任兼上市部主任、上市处处长、局党委委员、副局长。现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树先生：董事，大学学历，研究员。曾任吉林省轻工业厅总经理，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经贸委主任等职。现任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徐志光先生：董事，法学硕士。曾任职深圳国际商务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合伙人，现任广东万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6年8月起，担任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组证券事务部部长。

郑秉文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后，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培训中心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拉美研究所所长。

王恬先生：独立董事，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行长，深圳天骥基金董事，中国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深圳）董事长。现任首长四方（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南方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陆志芳先生：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律师。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律系副主任，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市律师协会国际业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海问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张磊先生：独立董事，耶鲁大学工商管理及国际关系双硕士，注册金融分析师。曾任耶鲁大学投资基金办公室投资经理，美国新生市场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纽约证券交易所国际董事及中国首席代表。现任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海外华人资产管理协会董事、副会长，耶鲁大学北京校友会副会长。

周兰女士：监事长，中国社会科学院货币银行学专业研究生毕业。曾任北京建材研究院财务科长；北京京放经济发展公司计财部经理；佛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长及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现任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长及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

李素明先生：监事，西南农业大学证券投资专业，获博士学位。曾任四川省广安县杨坪乡科技副乡长；西南农业大学经济贸易学院教师；重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现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稽核总监。

方强先生：监事，大学学历。曾任职于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人力资源部和资产管理部，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助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监，现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总监。

王立新先生：总经理，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科员，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部副处长，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开发部、市场拓展部总监，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代总经理。

石松鹰先生：常务副总经理，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部业务经理，基金投资部经理，北京中协天地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天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投资总监、公司副总经理。

陈湘永先生：副总经理，博士，10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君安证券研究所、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研究员、一级研究员、常务董事；2002年3月调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策划部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

凌宇翔先生：督察长，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重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管理部总经理。

2.本基金基金经理

姜永康先生，34岁，硕士学位。2001年至2005年就职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组合经理等职。2005年9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养老金管理部投资经理职务。自2007年2月5日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王华先生：管理本基金时间为2004年3月2日至2007年2月5日。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会主席：石松鹰

委员：王立新、陈湘永、陈秀峰、蒋伯龙、许翔、王华

石松鹰先生，详见主要人员情况。

王立新先生，详见主要人员情况。

陈湘永先生，详见主要人员情况。

陈秀峰先生，经济学硕士，曾就职于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国信息信托投资公司。2002年8月进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天华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管理部总监助理、投资管理部执行总监、机构理财部负责人。2007年1月28日至今任企业年金与机构理财部总监。

蒋伯龙先生，投资管理部副总监，经济学硕士。曾就职于北大方正集团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1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投资管理部估值经理。现任“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许翔先生，西方会计学硕士，分析化学学士。曾就职于四川雅安化肥厂、深圳粤宝电子公司、招商银行、深圳高新技术工业村、国信证券公司；2002年至2004年，在中融基金公司任研究总监、投资总监等职务；2004年10月进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首席分析师，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华先生，经济学硕士，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毕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在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职。2000年10月进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研究策划部、基金经理部工作。曾任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壹仟玖佰肆拾贰亿叁仟零贰拾伍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尹 东
联系电话：(010) 6759 51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号：HK0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中国建设银行总资产为人民币51,662.42亿元，客户存款为人民币44,915.66亿元，2006年上半年实现税前利润人民币328.14亿元。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1.4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及首尔设有分行，在伦敦、纽约设有代表处。2006年8月24日，中国建设银行在香港与美国银行签署协定，收购美国银行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美国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中国建设银行在《银行家》2006年公布的全球银行按一级资本排名中，名列中国银行业榜首，在世界大银行中列第11位。中国建设银行在《福布斯》2006年全球领先企业榜中为第65名，列中国第二位。在《亚洲周刊》2006年7月公布的亚洲银行300强排名中，中国建设银行在“利息收入净值最高的银行”和“纯利最高的银行”两项排名中均列第一位，被誉为“亚洲最赚钱的银行”。此外，在2006年度《亚洲金融》亚洲最佳公司评选中，中国建设银行入选“最佳管理公司”、“最佳公司管治”、“最佳派息承诺”排行榜。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服务部，下设综合制度处、基金市场处、资产托管处、QFII托管处、基金核算处、基金清算处、监督稽核处和投资委托托管团队等8个职能处室，现有员工80余人。

（二）主要人员情况

罗中涛，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国家统计局、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评估、信贷、委托代理等业务部门并担任领导工作，对统计、评估、信贷及委托代理业务具有丰富的领导经验。

李春信，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事教育部、计划部、筹资储蓄部、国际业务部工作，对商业银行综合经营计划、零售业务及国际业务具有较丰富相关工作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2006年12月31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兴华、兴和、泰和、金鑫、金盛、金鼎、汉博、通宝、通乾、鸿飞、银丰等11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及华夏成长、融通新蓝筹、博时价值增长、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包括宝康消费品、宝康债券、宝康灵活配置3只子基金)、博时裕富、长城久恒、银华保本增值、华夏现金增利、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国泰金马稳健回报、银华－道琼斯88精选、上投摩根中国优势、东方龙、博时主题行业、华富竞争力优选、华宝兴业现金宝、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华夏红利、博时稳定价值、银华核心价值、上投摩根阿尔法、中信红利精选、工银瑞信货币市场、长城消费增值、华安上证180ETF、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泰达荷银效率优选、华夏深圳中小企业板ETF、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华宝兴业收益增长、华富货币市场、工银瑞信精选平衡、鹏华价值优势、中信稳定债券、华安宏利、上投摩根成长先锋、博时价值增长贰号、海富通风格优势、银华富裕主题、华夏优势增长、信诚精萃成长、工银瑞信稳健成长等44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报业大厦十九层
法定代表人：彭越
成立日期：2001年5月28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包括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基金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联系人：徐菡
电话：010-58163060
传真：010-58163090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联系人：尹东
电话：010-67595104

（三）基金保证人

名称：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光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榆树知春路76号翠宫饭店15层
邮政编码：100028
联系电话：010-64683366
联系人：卫江

（四）销售机构及有关中介机构

（一）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报业大厦十九层
法定代表人：彭越
直销中心一：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报业大厦十九层
电话：0755-83515002
传真：0755-83515082
联系人：刘燕
网址：www.yhfund.com.cn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
直销中心二：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中二办公楼10楼2—8室
电话：010-58163069
传真：010-58163027
联系人：田宁
直销中心三：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702室
电话：021-50817001
传真：021-50817055
联系人：康茜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金运
电话：021-61616152
传真：021-63602431
联系人：汤嘉惠、倪苏云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4）深圳市商业银行
注册地址：中国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
法定代表人：黄立哲
电话：0755-25879204
传真：0755-25878304
联系人：谢立英
客户服务热线：0755-961202
公司网站：www.18ebank.com

（5）深圳发展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
电话：0755-82088888
传真：0755-82080714
联系人：周勤
客户服务热线：95501
公司网站：www.sdb.com.cn

（6）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大道720号20楼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电话：021-50367888-3006
传真：021-50366868
联系人：吴宇
网址：www.dfzq.com.cn

（7）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十梓街298号
办公地址：苏州市石路爱河桥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联系人：方晓丹
客服电话：0512-96288
网址：www.dwjq.com.cn

（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55888-875
传真：020-87557985
联系人：肖中梅
网址：www.gf.com.cn

（9）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覃清芳
电话：0771-5539262
传真：0771-5539033
公司网站：www.ghzq.com.cn

（10）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135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62569400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1）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办公地址：同上
公司负责人：何如
电话：0755-82133437、82130833-2119
传真：0755-82133302
联系人：林建闽
电子邮件：linjianmin@guosen.com.cn
客服电话：800-810-8868
网址：www.guosen.com.cn

（1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4125
传真：021-53858549
联系人：金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13）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721
传真：025-84579879
客户服务电话：025-84579897
联系人：袁红彬
网址：www.htsc.com.cn

（14）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公司总机：010-65183888
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15）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马国强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062
联系人：范雪玲
客服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网址：www.lhzq.com

（16）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蒋辉
电话：023-63786397
传真：023-63786312
联系人：杨卓颖
网址：www.swsc.com.cn
西南证券飞虎网
电话：010-65544888－706
传真：010-65545030
网址：www.fayhoo.com

（17）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68634518-8630
传真：021-68865938
联系人：王馨镭
网址：www.xcsc.com

（18）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68419393-1035
联系人：杨盛芳
客服电话：021-68419974
网址：www.xyzq.com.cn

（1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38－45层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传真：0755-82943237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电话：0755-26951111 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20）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8587
联系人：郭京华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三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864818转63266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中信金融网：www.ecitic.com

（22）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电话：0532-5022026
传真：0532-5022511
联系人：丁邵燕
客服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23）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市经三路15号广汇国贸大厦10楼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张建刚
电话：0371-5585610
传真：0371-5585118
联系人：梁锦宝
客户服务电话：0371-967218 0371-5585676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371-558566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371-5585661
中原证券网址：www.ccnew.com.cn

（24）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层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段强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联系人：夏尚
客服电话：0755-83199511
网址：www.csco.com.cn

（25）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叶黎成
联系人：余江、庄维佳
电话：0755-82262888
传真：0755-82433794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11
网址：www.pa18.com

（26）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15-16楼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联系人：刘晨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23685
网址：www.ebscn.cn

(27)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开发区第一大街29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3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616
联系人：王兆全
客户服务电话：022-28455588
公司网站：http://www.ewww.com.cn

(28)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郑辉
联系人：金春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025695
公司网站：www.jyzq.cn

(29)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层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刘红星
联系电话：0755-25832455
传真电话：0755-25831718
公司网站：www.firstcapital.com.cn

(30)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平岳
电话：010-85185505-7249 010-85184012
联系人：赵辉
网址：www.bocichina.com

(31)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138－1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李树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431-96688－99 0431－5096733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431-5680032
联系人：高新宇
网址：www.nesc.cn

(32)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同上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21-54033888-2919
传真：021-54038844
联系人：王序微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33)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联系人：王勤
客户服务电话：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报业大厦十九层
法定代表人：彭越
联系人：杨兵
电话：0755-83516888
传真：0755-83516968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 A座31层
负责人：王玲
电话：0755-22163307
传真：0755-22163380
联系人：宋萍萍
经办律师：靳庆军、宋萍萍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6层
法定代表人：葛明
电话：010-58153000、0755-25028288
传真：010-85188298、0755-25026188
签章注册会计师：谢枫、樊淑华
联系人：涂珮施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在确保保本周期到期时本金安全的基础上，谋求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各类债券、股票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

1.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采用恒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策略（CPPI）。CPPI是国际通行的一种投资组合保险策略，它主要是通过数量分析，根据市场的波动来调整、修正收益资产与保本资产在投资组合中的比重，以确保投资组合在一段时间以后的价值不低于事先设定的某一目标价值，从而达到对投资组合保值增值的目的。

在保证资产配置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将按照CPPI策略的要求动态调整保本资产与收益资产的投资比例，在保证收益资产可能的损失额不超过保本资产的潜在收益与基金前期收益并扣除相关费用后（此时的值即安全垫，cushion）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最大限度的增值。如在本基金存续期内市场出现新的金融衍生产品且在开放式基金许可的投资范围之内，本基金管理人保留调整保本投资策略的权利。

本基金总体投资策略包括以下三个层面：

（1）按照恒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策略对股票资产进行动态调整

CPPI投资策略的投资步骤大致可分为三步：第一步，根据投资组合期末最低目标价值（在本基金中该值为基金的本金）和合理的折现率设定当前应持有的保本资产的数量，即投资组合的价值底线；第二步，计算投资组合现时净值超过价值底线的数额，该数值等于安全垫；最后，将相当于安全垫特定倍数的资金规模投资于收益资产（如股票）以创造高于最低目标价值的收益，其余资产投资于保本资产以在期末实现最低目标价值。

在期间[O，T]内，收益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为：

$R_t=MC_t=M(V_t-F_t)=M(R_t+B_t-F_t)$

V_t=投资组合t时净值　R_t=收益资产t时价值　C_t=t时安全垫价值

B_t=保本资产t时值　F_t=t时的价值底线　M=特定的放大倍数

安全垫的放大将同时带来股票投资可能的收益增加和股票投资可能的风险加大两个结果。因此，在CPPI中，随着安全垫放大倍数的变化，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股票投资风险加大和收益增加这两者间寻找适当的平衡点，也就是确定适当的安全垫放大倍数，以力求既能保证基金本金的安全，又能尽量为投资者创造更多的收益。

依照CPPI投资的关键点主要有三点：

①保本资产的确定

在CPPI中，保本资产在保本期末需要有确定的现金流。如果在保本期末没有确定的现金流，将无法确定在当前为实现保本期末最低目标价值所需投资的保本资产的数量。

在实际投资中，有确定现金流的保本资产最好是选用剩余期限与保本周期相匹配的高信用等级的零息票据，如零息国债。由于国内债券市场中此类国债较少，因此在本基金的投资中，主要选用高信用等级的三年期债券。对于认购期以后投资者追加的申购资金，将尽可能地投入剩余期限与保本周期剩余期限相匹配的高信用等级的三年期债券。

②放大倍数的确定

在CPPI中，安全垫是收益资产可承受的最高损失限额。因此收益资产变现时所能承担损失的比例上限是放大倍数的倒数。所以，安全垫放大倍数不能过高，过高则可能出现在需要清空股票时，因为流动性不足而使股票损失超过安全垫。但安全垫放大倍数又不能过低，过低则收益资产数量不够，使基金收益性不足。

因此，在本基金的投资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着重考察保本周期内的市场中长期走势，根据市场的中长期态势，适度调整安全垫中长期的放大倍数。在市场处于弱市时，辅以TIPP投资策略以控制基金风险，确保基金保本目标的实现。TIPP是CPPI一种保守投资的发展形式，主要是在投资组合净值提升时，将投资组合的期末最低目标价值随之提高，以锁定前期已实现收益。

③安全垫放大倍数的维持

根据CPPI，只有当安全垫的放大倍数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恒定，才能保证在安全垫减少至零时，收益资产的数量也能按需要同时减少至零，以保证基金的本金安全。如下图所示：

安全垫趋近于零时收益资产投资额同时趋近于零

在实际应用中，如果要保持安全垫放大倍数的恒定，则需要根据投资组合市值的变化随时调整收益资产与保本资产的比例，而这将给基金带来高昂的交易费用，同时当市场发生较大变化时，为维持固定的放大倍数，基金有可能出现过激投资（收益资产过多或过少）。

因此，在本基金的实际投资中，对于“恒定比例”采取如下两个方法进行处理：

I、为维持收益资产与安全垫的放大倍数，基金管理人对收益资产与保本资产的比例进行定期调整而不是随时调整，同时管理人还将根据这种调整可能造成的交易费用与冲击成本，设立调整阀值（即调整资产比例所能接受的最高冲击成本与交易费用），根据调整阀值来确定调整的最佳时点，以降低交易费用。

II、为尽量减少基金可能出现的过激投资，本基金管理人将在市场可能发生剧烈变化时，对基金安全垫的中长期放大倍数进行调整，调整的时间间隔将比日常保本资产与收益资产比例调整的时间间隔长，这样一方面保证基金能够有充足的时间间隔实现“恒定比例”的投资组合保险策略，另一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又能根据对市场中长期态势的判断来决定是否该减小或增大放大倍数，以尽量避免过激投资。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

① 基本持有久期与保本周期相匹配的债券，主要按买入并持有方式操作以保证组合收益的稳定性，以有效回避利率风险，形成本基金的保本资产。

② 综合考虑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性，进行主动性的品种选择，主要包括根据利率预测调整组合久期、选择低估值债券进行投资、把握市场上的无风险套利机会，增加盈利性、控制风险等等，以争取获得适当的超额收益，提高整体组合收益率。

③ 利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现券存量回购所得资金积极参与新股申购和配售，以获得稳定的股票一级市场投资回报。

④ 利用未来可能推出的金融衍生工具，有效地规避利率风险。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注重对股市趋势的研究，根据CPPI策略，控制股票市场下跌风险，分享股票市场成长收益。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以价值选股、组合投资为原则，通过选择高流动性股票，保证组合的高流动性；通过选择具有上涨或派现潜力的股票，保证组合的收益性；通过分散投资、组合投资，降低个股风险与集中性风险。

2.投资组合管理

(1)投资组合构建原则

CPPI的投资策略，是本基金实现本金安全的基础，其主要原则有以下几点：

① 根据CPPI的要求确定基金安全垫。

② 根据基金安全垫和放大倍数调整基金资产中债券和股票的投资额。

(2)资产配置

资产配置的确定：资产配置以基金合同的规定和CPPI策略为原则。在基金运行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和对市场的判断调整CPPI机制的各要素。

投资范围和操作模式的确定：投资管理部在研究市场投资品种的风险、收益、流动性和操作模式的基础上，定期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投资品种和操作模式建议书。投资决策委员会在研究之后，确定本基金在运作过程中可以投资的品种类别及可以使用的操作模式。

本基金在每一个保本周期内，资产类别的配置关系如下：

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和银行存款以外的资产在资产配置中的比例不高于15%；

债券投资在资产配置中的比例不低于60%；本基金管理人应在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完成建仓；本基金投资运作应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

从第二个保本周期开始，基金管理人自保本周期开始之日起3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本基金保持适当比例现金以应付赎回。

(3)选择债券的标准

根据投资组合构建的原则，本基金选择债券的标准为：

① 期限：债券资产主要是久期与保本周期相匹配的债券。

② 信用等级：债券资产，投资品种必须是具有AA级以上投资评级的债券，其中评级为AAA级的债券在债券组合中的比例不低于60%。

③ 流动性：本基金投资的债券必须具有良好的流动性。

④ 收益性：投资品种必须在同等流动性的债券中具有合理的收益率水平。

3、投资决策

1. 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宏观经济发展环境、微观企业经济运行态势和证券市场走势。

2. 投资决策机制

（1）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机制为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2）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基金投资方面的整体战略和原则；审定基金月度资产配置和调整计划；审定基金月度投资检讨报告；决定基金禁止的投资事项等。

（3）基金经理－负责资产配置、投资组合的构建和日常管理。

3. 投资决策程序

基金经理需要在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下，根据研究员提供的货币政策、经济形势、股票市场的运行规律等因素的分析，在考虑基金合同规定的债券股票资产比例范围和保证本金安全的前提下决定对债券和股票投资的具体比例。

决定投资原则：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基金的投资原则，并对基金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比例、股票选股原则等提出指导性意见。

提出投资建议：证券分析人员根据咨询机构提供的研究报告以及其他信息来源，选定重点关注的各类债券和股票范围；在重点关注的投资产品范围内根据自己的调查研究选出有投资价值的投资产品向基金经理做出投资建议；根据基金经理提出的要求对各类投资品种进行研究并提出投资建议。

制定投资决策：基金经理在遵守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投资原则前提下，根据证券分析人员提供的投资建议以及自己的分析判断，做出具体的投资决策，交集中交易室执行。

4、投资组合评价

公司建立绩效与风险评估小组，负责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投资绩效评估，研究基金投资组合的变化及由此带来的收益或损失；同时，绩效与风险评估小组还必须对基金资产组合的投资风险进行客观的评价。绩效与风险评估小组依据投资绩效评估运行规则，定期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及投资管理部提供绩效评估报告，对基金投资收益与风险情况做出反馈，如有必要还需提出在分析基础上的修正意见。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风险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意见。

九、业绩比较基准

与保本周期同期限的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第二保本周期为年收益率2.952%）。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的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各类债券、股票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包括本金损失风险、权证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担保风险和其他风险等。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06年12月31日。

（一）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总值比重
股 票	137,719,496.14	5.08%
债 券	2,142,922,434.98	78.97%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合计	337,644,207.25	12.44%
其他资产	95,343,151.26	3.51%
资 产 总 值	2,713,629,289.63	100.00%

（二）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A 农、林、牧、渔业	0.00	0.00%
B 采掘业	0.00	0.00%
C 制造业	28,053,000.00	1.04%
C0 食品、饮料	28,053,000.00	1.04%
C1 纺织、服装、皮毛	0.00	0.00%
C2 木材、家具	0.00	0.00%
C3 造纸、印刷	0.00	0.0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0.00	0.00%
C5 电子	0.00	0.00%
C6 金属、非金属	0.00	0.00%
C7 机械、设备、仪表	0.00	0.00%
C8 医药、生物制品	0.00	0.00%
C99 其他制造业	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0.00	0.00%
E 建筑业	0.0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0.00	0.00%
G 信息技术业	0.00	0.00%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0.00	0.00%
I 金融、保险业	109,666,496.14	4.08%
J 房地产业	0.00	0.00%
K 社会服务业	0.00	0.0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0.00	0.00%
M 综合类	0.00	0.00%
合计	137,719,496.14	5.12%

（三）基金股票投资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数　量（股）
601988	中国银行	78,099,136.14	2.90%	14,382,898
601628	中国人寿	31,567,360.00	1.17%	1,672,000
000895	S双 汇	28,053,000.00	1.04%	900,000

（四）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债券类别	债券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国家债券	241,210,050.00	8.97%
金融债券	1,000,652,393.89	37.21%
央行票据	901,059,991.09	33.51%
合　计	2,142,922,434.98	79.69%

（五）基金债券投资前五名债券明细

债券名称	市　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04国开01	1,000,652,393.89	37.21%
06央票04	352,446,280.68	13.11%
06央票10	294,343,397.26	10.95%
06央票08	254,270,313.15	9.46%
02国债⒁	241,210,050.00	8.97%

（六）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未到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的构成

项目名称	项目市值（元）
交易保证金	390,741.00
证券清算款	51,133,370.54
应收利息	43,362,117.45
应收申购款	456,922.27
合　　计	95,343,151.26

4、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主动投资权证，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6、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年	3.37%	0.09%	2.03%	0.00%	1.34%	0.09%
2006年	17.91%	0.21%	2.03%	0.00%	15.88%	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06年12月31日	21.40%	0.15%	5.87%	0.00%	15.53%	0.15%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投资交易费用；

4、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1.2%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由基金管理人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的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由基金管理人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本条第（一）款第3至第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基金发行过程中所发生的验资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从基金认购费用中列支，招募说明书、发行公告等信息披露费用根据相关法律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列支。

（三）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和赎回费

申购费率：本基金采用前端收费的形式收取销售费用，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的大小分为三档，最高不超过1.5%，具体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1,000万	申购费率1.0%
100万≤申购金额（M）＜1,000万	申购费率1.2%
申购金额（M）＜100万	申购费率1.5%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促销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促销活动范围内的投资者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赎回费率：保本周期到期前赎回费率随持有期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期≥三年（含三年）	赎回费率0
两年＜持有期＜三年	赎回费率0.5%
一年＜持有期≤两年（含两年）	赎回费率1.0%
持有期≤一年（含一年）	赎回费率1.8%

基金赎回费的60%为注册登记费和基本手续费，其余40%则归基金资产所有。

2.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最新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将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3.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申购费用的计算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的计算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4.转换费

本基金于2004年10月22日起推出基金转换业务。具体标准为：

（1）按照转出金额的0.2%收取基金转换费。

（2）按照前端收费标准进行基金转换时，除每次收取基金转换手续费用外，当发生转换的目标基金的认（申）购费率高于曾转换基金品种当中的最高认（申）购费率而存在费用差额时，应在转换时补齐，补齐的费用称为补差费。

（3）按照前端收费标准进行基金转换，在赎回基金份额时，都以曾转换基金品种当中最高赎回费率的基金为基准计算赎回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五）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召开基金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

（六）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基金管理人于2007年2月9日刊登的本基金原更新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增加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发展银行为代销机构。

2、因本基金进入第二个保本周期，在“八、基金的申购、赎回与转换”、“十五、基金的费用与税收”中补充“持有期≥三年（含三年）赎回费率为0”。

3、在“二十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增加广发银行借记卡进行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

4、增加了“二十六、其他应披露事项”，列出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4月14日